



宫六朝 著

自然·艺术·人生

——宫六朝绘画生涯回想录



花山文艺出版社

宫六朝

自然 · 艺术 · 人生

——宫六朝绘画生涯回想录

宫六朝 著
花山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自然·艺术·人生: 宫六朝绘画生涯回想录 / 宫六朝著. — 石家庄: 花山文艺出版社, 2003

ISBN 7-80673-381-7

I. 自... II. 宫... III. 宫六朝—回想录
IV. K825.7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3) 第103501号

书 名: 自然·艺术·人生——宫六朝绘画生涯回想录
著 者: 宫六朝

责任编辑: 张国岚

美术编辑: 杨怀武

封面设计: 炎 君

内文设计: 杨怀武 王爱芹

责任校对: 李 伟

出版发行: 花山文艺出版社 (邮政编码: 050071)

(河北省石家庄市和平西路新文里8号)

网 址: <http://www.hspul.com>

E-mail: hswycbs @ heinfo.net

制版印刷: 深圳华新彩印制版有限公司

开 本: 787毫米×1092毫米 1/16

字 数: 180千字

印 张: 10.75

版 次: 2003年12月第1版

2003年12月第1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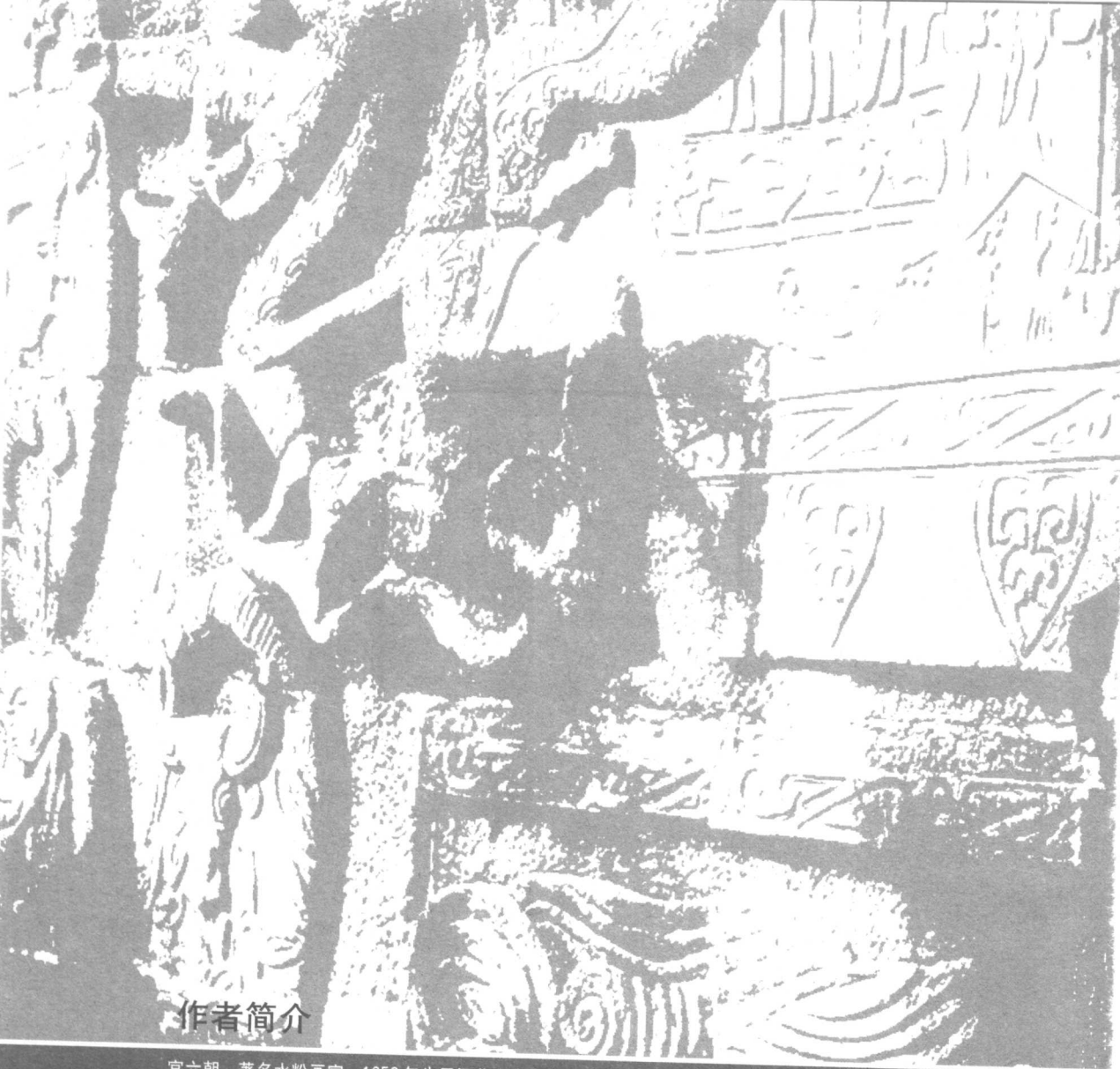
印 数: 1-5000册

书 号: ISBN 7-80673-381-7/I·213

定 价: 28.0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

2009/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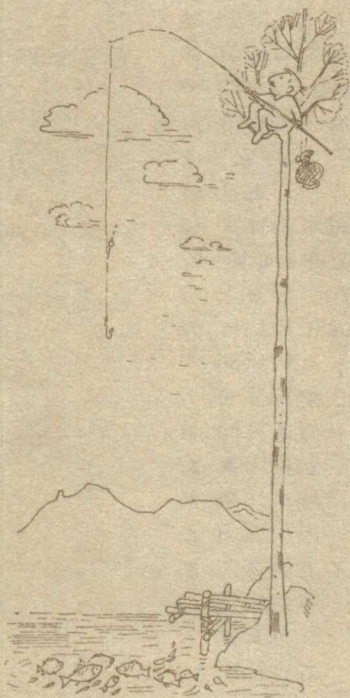
作者简介

宫六朝，著名水粉画家，1952年生于河北文安。现为河北省水彩、水粉画研究会副会长，河北师范大学美术学院基础教学部主任、教授。长期从事高校美术专业色彩基础教学，精于水粉画的色彩和技巧运作。其作品的绘画语言将东方与西方、传统与现代加以有机的融合。观其水粉作品，既非常客观，又颇具主观，画风严谨淳朴而又不失浪漫，作品语言极具个人特色。

1984年至2003年间，作品《晴云》曾入选第六届全国美展、《神道》入选'98中国杭州水彩画大展、《乐器》入选中国当代素描艺术大展，作品多次参展获奖。并在《中国美术报》、《美术》、《美术观察》等国家核心刊物发表个人专题水彩、水粉画作品。

自1993年至今，先后在北京、天津、河北等多家出版社出版专著、画集三十余部，并独立主编了《中国当代高等美术院校实力派教师教学对话》系列丛书共13卷、《21世纪中国高等美术院校艺术设计教学经典》系列丛书共10卷。其所著书籍出版后，均成为全国的畅销书，深受美术专业学子们的欢迎，并得到了专家的充分好评。





五 六朝讲坛	100
素描与现代美术基础教学	100
色彩写生教学杂谈	106
如何培养学生的绘画素质与能力	111
六 画道断想	115
教与学的关系	115
概念化与“克隆”	116
静物的静与动	118
自然静物的摄取	119
分秒必争要入境	120
作画状态	122
组织色调	123
生情与立意	124
写生中的主客观因素	125
徘徊期中求发展	125
研究共性规律, 相信自己的感觉	126
画无止境	128
美景就在身边	129
蜜蜂采蜜, 画家采风	130
日出日落, 话说补色	132
绘画切不可急功近利	133
捕捉景物色彩瞬间之感	134
风景画中“色调”与“情调”	135
色调变幻	136
东搬西移构美景	137
现场感受, 室内加工	138
意象中的月光	139
概括和深入	140
突破束缚	141
惜色如金, 惜水如金	142
绘画情调的主观性	143
作画时应具备的心理素质	144
具象因素和抽象因素	146
写生与创作	147
风景画的创作	149
风格的形成	150
七 作品欣赏	151

一 蹉跎岁月、风雨兼程 1

苦乐参半话童年 1

背起书包上学堂 9

小荷才露尖尖角 10

几多欢喜几多愁 19

二 美苑闲谈 27

丹青之恋 27

黑·白·灰 33

思之舞 40

光与色 43

景语·情语 45

三 边画边说 50

画室 50

闲话现代师生位置 52

无恋、晚恋与早恋 53

求佛与做人 56

“人才”辈出 58

传统与超前 59

时势造“大师” 60

有感于吹捧 61

如此“批评家” 62

生日 64

美术家与美术教育家 65

四 足迹·心语 67

南方人 北方人 67

避暑山庄纪行 72

太行秋韵 75

≡ 伤情拒马河 77

西递见闻 77

宏村印象 82

南屏小洋楼 85

雨中屏山 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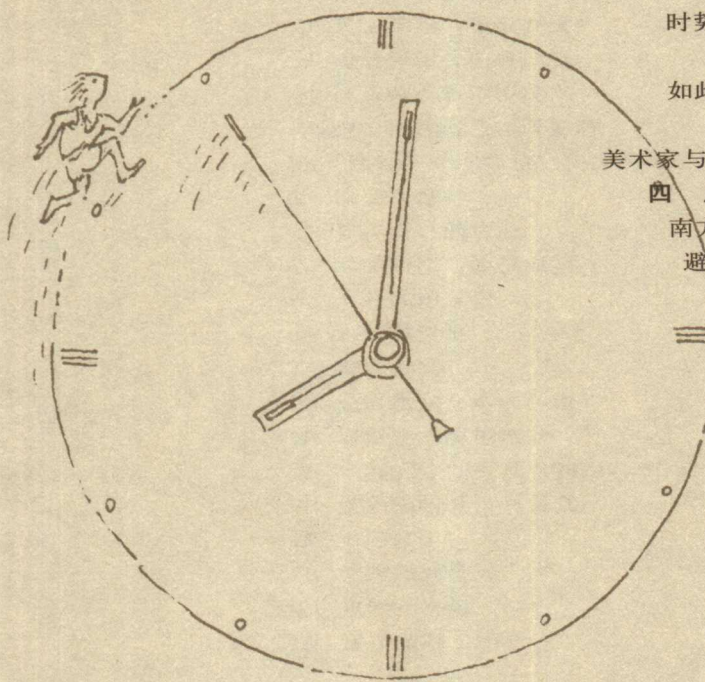
不老的老街 88

版纳风情 89

江苏女孩 91

齐鲁掠影 93

他乡遇故知 96



一 蹉跎岁月、风雨兼程

苦乐参半话童年

1952年我出生于河北省文安县的一个小村庄里。那里地处白洋淀的下游，十年九涝，土地贫瘠，是典型的盐碱地。一到春天耕种的时候，放眼望去，阳光下大片大片的土地发出清冷的白光。庄稼又稀又矮，像是先天发育不良，病秧秧地立在地里。

我父母目不识丁，共生下兄弟姐妹七人。生在贫困的农村，又有这么多孩子，那生活也就可想而知了。听母亲说，我刚生下来时就很弱小，在几个月大时又得了一场大病，基本上已经进了鬼门关。也许是阎王爷算出我将来会有一点作为，没有收留我，我才继续活了下来。我还有一个弟弟起名叫“六

曙”，在刚刚学会走路的时候，就被“麻疹”夺去了幼小的生命。“曙”字是“曙光”的意思，我那可怜的小弟，在曙光还没有射向地平线的时候，就被残余的黑暗吞噬了。

我小时候患有严重的气管炎，一到冬天，晚上就咳得喘不上气来，胸中像拉风箱一样呼呼噜噜直响。有一次舅舅在我家过夜，听见我咳嗽得让人揪心，便劝说我父母带我去看病。当时农村缺医少药，叔叔骑着自行车带我跑了几十里的土路去拜访一个村医，从他那里拿了一小包甘草片，也就算是看了病。实际上病一直没好。于是，我总是怕过冬天，北风一吹我的病就犯了，和着那呼呼的风声死命地咳嗽，更倒霉的是，那时我的头上还长了癞疮。满头流着又黏又稠的黄水，把枕头染得像刷了一层厚漆的油布，头发

也气人，不帮我遮丑倒罢了，偏偏还掉了不少，原来又黑又瘦又小的我就经常被哥哥姐姐和小伙伴嘲笑为“秃小子”。好在以后的日子里我的癞疮病好了，还长出不少乌黑的头发来。

小时候我对“政治”一词的朦胧理解，是与那一连串的政治运动分不开的。从“反右派”到“大跃进”、“总路线”、“人民公社”，再到全国浮夸风、集体大锅饭，再到大炼钢铁。各种各样的口号接二连三地传遍祖国大地。村里的喇叭每天都在传达最高指令，而村民们也每天都在时刻准备着，响应党的各种号召。当时正值建国初期，生产力落后，各种运动又风起云涌，又多逢旱涝大灾，地里几乎是颗粒不收了，但干部们似乎都眼力不济，看不见那大片大片荒芜的灾田，依然把“亩产上万斤”的口号喊得震天响。“屋漏偏逢连阴雨”，我们的苏联老大哥在这时又撕毁了中苏友好协议，向中国大量讨债。“勒紧裤腰带，去还苏联债”，我们中国人向来是有骨气的，把仅剩下的一点口粮

都拿去还债了。当时人们的生活线是每人每月15公斤粮食，油、肉、菜什么都没有，而那15公斤的粮食再经过大食堂辗转到达个人时，早已是缺斤少两了。虽然有“低指标，瓜代菜”的口号，但是，连粮食都长不成的灾田里又怎么能长出瓜菜呢？饥不择食，为了生存，人们把树皮都吃光了，地里的野菜刚探出头，就被人们挖光了。那时的人们要么是皮包骨头，要么是全身浮肿。老人们坐在外面晒太阳，饿得连说话的力气都没有了。在三年困难时期，只听说谁家死了人，没听说谁家生了孩子。三年内，我们村只有一个小孩出生，孩子的父亲是食堂管理员。

为了活命，十几岁的大哥逃荒到了营口的盐场做工。家里的哥哥姐姐们饿得半死，处在这种环境中的我，每天的奢望就是多抢一口饭，再喝上几大碗野菜清汤，肚子胀得像皮球，过不了半小时又饿得直哭。就这样，我又磕磕绊绊地活过了这三年困难时期。现在，每当我看到电视上报导非洲灾民的镜头，看到

那些赤身露体、细胳膊细腿大肚子的饿孩子们，看到他们那一双双充满了期待、恐慌的大眼睛，我就会深深地生出一种怜悯，想起自己那饥饿的童年。

我的童年虽然体弱多病，又饱受饥饿折磨，但这一切，并没有泯灭我爱玩爱闹的儿童本性。大家都



熟悉“半夜鸡叫”的故事吧，记得在我四五岁那年的冬天，我还闹过那么一出呢！那段时间，不知什么原因，每到凌晨四五点钟左右，我就能准时醒来，比闹钟还精确。这时正是黎明前最黑的时候，人们都还在沉沉地睡着。我悄悄地从母亲身边爬起来，轻轻地穿上衣服，再慢慢地打开房门，偷偷地溜出去，独自一人钻进村里的深巷之中，估计离我家有二三百米远，然后开始对着每家每户的门口高声叫喊：“懒婆懒汉！快快起来，掏灰、刷锅、做饭！……”我一家一家地喊，不厌其烦，心里充满一种莫名的高兴。既没有原因，也没什么特殊动机，只是觉得好玩、过瘾。也许是受当时大跃进政治气候的影响，反正每天早上我都能准时起床，摸黑到巷里叫唤一番。时间恰恰与黎明前的鸡叫时间相差无几，并且是不管刮风下雪，天寒地冻，我都风雨无阻，始终如一。一听见自己那响亮而又稚嫩的童音在黑暗中传播开来，我就会莫名其妙地高兴起来，得意起来，也就叫得更欢了。

后来，又不知什么原因，我的“口号”中又增加了一条政治内容，这内容与一个人有关。他叫邓德全，很有文化，能言善辩，聪明过人，但却非常懒，而且爱出坏点子，村里人都叫他“坏懒三”。于是，我每天摸黑走到邓德全家门口时，高声大叫：“懒婆懒汉！快快起来，掏灰、刷锅、做饭！破坏分子邓德全，马上‘脱坯’成为大坏蛋！”往往是等我在大街小巷叫唤了几圈后，天才蒙蒙亮。那时父亲是生产队的牲



畜饲养员，因夜里要喂牲口就住在生产队部里。生产队有的是柴草，因此父亲的土炕总是烧得暖暖和和的。折腾了一大早，我早已冻得四肢僵硬，全身冰凉了，于是就跑到父亲的宿舍去暖和一会儿，这时天也就开始亮起来了。父亲就总以为我很勤快，每天一大早就起床，便常常夸我，他哪里知道我早早起来是干坏事去了。天下没有不透风的墙。果然，没过多久，父亲就明白了一切，也知道了我叫喊的内容，一怒之下，把我狠狠地吓唬了一番，又臭揍了一顿，并告诉我那邓德全是我家的亲戚，论辈分儿我还得叫他姑夫呢！在以后的日子里，母亲盯得很紧，每天那个时候只要我稍微有点动静，她就毫不留情地赏我一巴掌，于是，我也就极不情愿地“改邪归正”了。

乡村里的孩子苦是苦一些，却不乏乐趣。那个时候虽然穷，但自然环境很好，可玩的东西很多。由于地处白洋淀下游，因此村里并不缺水，尤其是1963年洪水过后，池塘里，河沟里，即便是村边的一个

小小的水坑里，都明晃晃地积满了水，而且鱼多得邪乎！饭前，你可以背着筐出去，随便找一个有水的地方，不一会儿就能背一筐鱼回去，清洗干净以后，放上盐一炖，就有鲜美的鱼下饭了。每到吃饭的时候，只要你在村里一走，家家户户都飘出鱼的鲜味，香喷喷的，热烘烘的，熏得你也迷迷糊糊的，直想一步走回家去，美美地吃上一顿。

每到春秋来临之际，村南头那块存水较多的洼地里，会有一群群的大雁、天鹅在水边儿尽情地追逐嬉戏。水里还有许多的野鸭，欢快地游来游去。一会儿出现在水中央，一会儿又扎进水草里。各种各样的鸟儿聚集于此，嘎嘎的叫声此起彼伏，传之甚远。此情此景，恰如电视片《动物世界》里的精彩片断。只可惜，随着人们生产能力的提高，大片的荒地被开垦成了农田，再也见不到当年那种人鸥共处的盛况了。

我们村的东头是一大片坡地，有一片枣树林，一片桃树林。那枣树林是很久以前一个姓薛的大户人

家种的，已有百年历史，树长得很高大，枣也结得不少，人称“薛家枣林”。那桃树林也是一个姓薛的人种的，村人们称它为“东园子”。薛家枣林和“东园子”紧挨着，两片树林连成一大片，引来了许多鸟儿来此安家。戴胜鸟、杜鹃、画眉等等，一年四季你来我往，鸟鸣声声。“东园子”离村较近，一到夏天，我和几个小伙伴儿就带上用来捕鸟的带网的夹子，带上养鸟的笼子，欢天喜地地到那里去捕鸟。园子里住着看桃树的老夫妻俩，在角落里砌了两间小小的土坯房，男主人名叫薛占义，按辈分儿我该叫他爷爷，他脾气很倔强，不善与人交往，人们送他绰号“疤疤秃”，村里的孩子们个个怕他，见到他都躲得远远的。但是，为了得到可爱的小鸟儿，为了享受捕鸟的乐趣，我们倒也经常深入“虎穴”重地，前去捕鸟。

一个夏天的中午，我又和几个小伙伴去了东园子，估计这时那位厉害的“疤疤秃”爷爷肯定在午睡，我们就大着胆子把捕鸟的网夹子、装鸟的鸟笼子全都布置到了他家的

桃树林里，然后用砖头之类的东西驱赶鸟群。一不小心，有几个砖头落到了“疤疤秃”爷爷的院子里，惊醒了他的酣梦。只见他怒气冲冲地从屋里走出来，抄起一把铁锹直奔桃林。我们几个急忙藏在树后，并不时地斜眼瞟一瞟爷爷到底要干什么。只见他找到捕鸟的夹子和鸟笼后，气冲冲地用铁锹铲了个稀烂，我们眼睁睁地看着，心痛得要命，一声也不敢吭，撒丫子就跑了。

过去，农村的孩子很多，再加上父母一年四季都很忙，根本抽不出时间来照顾他们，因此，等他们学会走路以后，家长们只管点吃喝养活着，然后就一任他们疯跑去了。那时，孩子们每天的娱乐就是流着鼻涕花着脸，穿着很“前卫”的千疮百孔的“乞丐服”，四处游荡，捉知了，逮蚰蚰，捕小鸟儿，忙得不亦乐乎，就像一群肮脏快乐但又野性十足的小叫花子。但是，稍大一些以后，我们就必须得跟着大人们一起去地里干活儿了，割草，打猪菜，放羊，开始学习并习惯那种面朝黄土背朝天的生活。我从几岁大

时就开始放羊了，个子才跟羊那么高。不过，从地里回来后，我们就开始撒野，满地乱跑，就像自己放的那些小羊一样。有时三五成群聚在一起，还能制造出不少坏事来。

那时，每个生产队都有一小块甜瓜地或西瓜地，让社员们干活累了休息时吃，有时也分给每家每户一点，但数量少得可怜，没等我们



尝出味来就没了。那时的瓜特别甜，都是传统瓜种，好吃极了，三口五口下肚以后，我们就会很后悔，恨自己没有小口小口慢慢吮吃，延长这享受的时间。当时，为了防止有人偷瓜，瓜地里都搭有一个瓜篷，派一名社员日夜看守，严加防范。孩子们老远看见那个瓜篷就会垂涎欲滴，就想偷几个解解馋。一般情况下，瓜地四周总是种一些低矮的庄稼，如花生、红薯之类，那样，稍有些风吹草动，看瓜人就一目了然。于是，人们就扯两根红薯蔓或花生秧子，胡乱编在一起，戴在头上，趴下身子匍匐着向瓜地爬去，偷到瓜后再悄悄爬回，因此，故乡人把偷瓜形象地称为“爬瓜”。有一次，我也学着爬瓜，用

红薯蔓编成一个环状，像模像样戴在头上，心里还满是一种英勇无畏的壮志豪情。一切准备就绪以后，战半就要打响了！我和几个小伙伴一起，迅速趴下身子，然后哆哆嗦嗦向前爬，心里又紧张又兴奋，再加上匍匐前进很吃力，不一会儿就出了一身热汗。快到瓜地了，我已经看见了那一个个滚圆鲜绿的大西瓜，赶快使劲儿咽了几大口口水，尖着耳朵听了听似乎没什么动静，大着胆子刚想继续向前爬，“干什么？小兔崽子！”突然一声怒吼直劈下来。我抬头一看，看瓜人正拿着一支打野兔的火枪，像打野兔那样瞄准了我。我“噌”地一下就蹿起来了，比野兔子跑得还快。

童年的贫困生活与顽皮天性并



没有泯灭我对理想未来的憧憬和对美的事物的追求。那时，村里偶尔会来一班唱大戏的，锣鼓喧天，煞是热闹。那些演员涂油抹粉，穿红戴绿，有时还会在戏台上翻跟头，一连翻十几个。我很喜欢看戏，每次都能张着嘴巴在台下一坐就是半天，眼睛都不眨一眨。我也很羡慕那些演员，于是就向爸妈闹着要去学戏，但家里根本没那条件，无奈之下只好自己偷着练习翻跟头，过一过戏瘾，但是，跟头没翻成几个，淤青倒跌了不少。后来，又买了一根很便宜的竹制粗笛，七音八调地天天吹，快活得不得了。

在村里玩耍的时候，我总爱走东串西，随便乱跑。有一天，我无意中闯进一个小院，发现一个人正在一间小屋里作画。他有二十多岁，浓眉大眼，高高的个头，专心致志地在纸上涂抹着。出于好奇，我悄悄地走进去，站在他身后，看见他正在画一群马，黑的、白的、青花的，好看极了。我被他深深地吸引住了，一声不响地跪在他身后一直看了几个小时才肯离开。后来，听

大人们讲他是个富农的儿子，姓薛，人称薛德子，他木工、瓦工、油漆工、打铁、修自行车、画画、雕刻样样都会，是村里有名的大能人，因此，村里人都开玩笑说他这个男人，除了不会生孩子，什么都会做。母亲后来对我说，按辈分儿我还得叫他“德子爷”。在以后务农的日子里，我有幸和德子爷爷分到了一个生产队里，到那时我才知道这个忠厚朴实、多才多艺的乡村艺人正名叫薛甫田。他成了我绘画上的启蒙老师，几十年来也一直是我可亲可敬的艺苑之友。





背起书包上学堂

由于家里比较穷，我八岁的时候才开始上学，那些和我同龄的小伙伴们已经开始读二年级了，于是，我也直接进入二年级学习。我学习很努力，很快就赶上了功课。当时教我们的老师王瑞田是本村人，他很欣赏我的勤奋，还让我当了班长。王老师调走以后，调来一个年轻的女老师王景霞，她一直教到我四年级。

四年小学读完以后，我又转入了公社的完小。完小集中了半个公社五六个村庄的学生，但由于那时候很多孩子上完四年小学后就辍学务农了，或者根本不上学，因此，完小才有50多位学生。教我们的有两位老师，一位是男老师胡德润，本乡人，一位是年轻的女老师柴秀英，是天津近郊的人。柴老师讲课用一口洋气的普通话，略带津腔，十分好听。至今我还记得她经常为我们朗读或背诵毛主席诗词，尤其是那首“风雨送春归，飞雪迎春到。

已是悬崖百丈冰，犹有花枝俏”，她读诗抑扬顿挫，字正腔圆，非常投入。

上完小时，我学习成绩特别突出，而且还是班长。两年的学习很快就结束了，面临着升初中。当时做什么都讲成份，升学也不例外。因此，贫农、下中农的孩子都分到了文安县县中继续深造；而我们这些中农，上中农子女，统统被分到了附近的一所农中；至于那些地主、富农子女则是连上学的资格都没有的。所谓农中，顾名思义，就是一所边劳动边学习的中学。这使我感到很气愤，因为我学习很棒，又是班长，自觉很不公平。再加上当时父亲身体又不太好，哥哥姐姐都已成家各自生活，家里生活比较艰苦，因此，我就自作主张辍学了。尽管父母也还支持我上学，调到农中的胡德润老师也派学生动员我去上课，而我还是很倔强，很伤感地离开了学校。我渴望求知、渴望公平，在残酷的现实面前，我只能以此来反抗。那一年我十四岁，只上了五年小学就回家务农了。



小荷才露尖尖角

辍学了就必须参加农业劳动，跟着那些晒得黑黝黝的父辈们去“修理地球”，和泥土打交道。从此以后，我就要和他们一样了：晒一身黑黑的皮肤，练一身硬硬的肌肉，大碗吃饭，大气儿喝水，大袋扛粮食，大力抡锄头。和他们一起忙于计算农时，忙于春种秋收。从此以后，我就是一个农民了，是一个地地道道的农民了。

第一天下地，生产队长就派我播种冬小麦。我的任务是拉石碾子。石碾子约有五六十斤重，构造原理和石碾子差不多，木框上有一条绳子，可以结成绳套套在肩上来拉动它。前面是一头小毛驴拉着种小麦的土播种机播种，后面跟着一个人控制下种数量，再后面就是我拉着石碾子把播种翻出来的新土轧实，免得水分散失了，种子发不了芽。那毛驴拉着土播种机在田野里轻松地跑着，不时地叫上两嗓子，偶尔还欢快地放一个很响的大臭屁，而我，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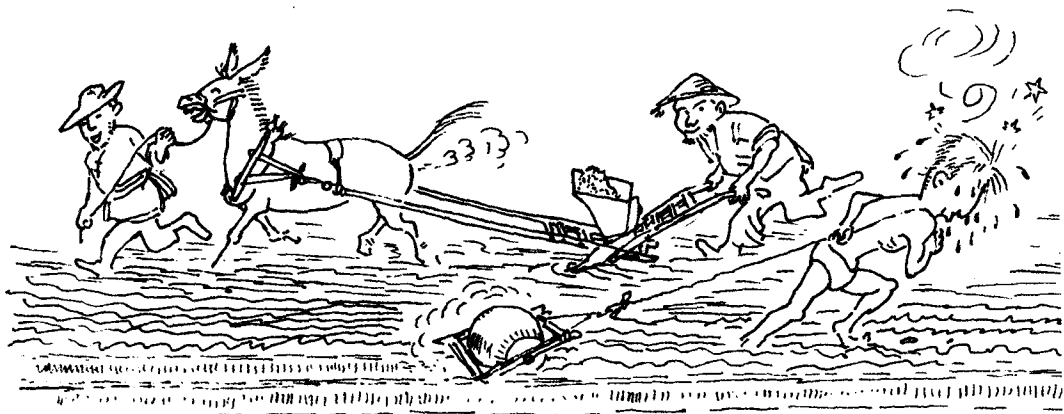
开始时还能拼命跟上，但是新翻的土地又湿又软又松，一两个来回下来，我已是气喘吁吁，衣服脱得只剩下内裤，汗流下来，眯得我睁不开眼。这时，我已经没有了感觉，只知道机械地拉着石碾子跑，两条腿像两根木棍似的，硬硬地不断向前移动。可是，小毛驴儿好像是越跑越快了，叫声也好像越来越欢了，屁也似乎是越放越响了，有时还扭头瞟我一眼，好像在说：“小兔崽子，好好体会吧！有学你不上，却跑到地里来和我们比赛。你可还不如我们毛驴哪！”那一天我真的感觉自己远远不如一头毛驴，我比它累多了。昏头昏脑地轧完那一天的地，我的腿再也迈不动了。一步一挪地好不容易挨到家，晚饭也没吃就躺在土炕上睡着了。

接下来的劳动更是苦不堪言。按理说，秋收秋种忙完后，冬天大平原上的农村应该稍作休息了。可是，那群“无聊”的公社干部、村干部又提出了“把冬闲变成冬忙”的口号，号召我们“学大寨赶大寨”，建设河网化农田。于是，每个

生产队、每个人都分配了一冬天的工程——挖河渠，并且是“吃在洼，睡在洼，完不成任务不回家”。寒冬腊月，村民们在野外用庄稼秸秆搭成简易工棚，棚外，抹上一层泥巴，棚内地上铺一层干草，可以在上面睡觉，权当做“卧室”。“卧室”周围又用同样的方法搭建了一些食堂，于是，在刺骨的寒风里，我们就着雪花下饭，和着北风成眠。这

水温尚能保持零度以上，待到夜里寒风一吹，第二天水面上准是一层薄冰。

“有冰？有冰难道就不挖了吗？在自然的淫威下，我们更应该不怕吃苦，迎接它的考验。”干部们说。于是，我们只好卷起棉裤腿儿，脱下棉鞋袜，砸破冰层跳下去接着挖。刚下水时是揪心地冷，半小时后也就不觉得冷了，因为腿脚已经



还不算苦，更糟糕的是，河渠挖到一定深度时，地下水就像泉眼一般地涌了出来，水并不是很深，但那时人们根本买不起胶鞋穿，所以就只好赤脚下水挖泥。白天还可以，

冻木了。上岸休息时，双脚裹着湿泥，也不敢用水清洗，而是找一堆干土把脚埋上，一则可以吸收湿泥的水分，二则可以保暖，让双脚慢慢恢复知觉和热量。过上一刻钟，脚